

民生加银新能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 年 9 月 21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新能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以下简称“本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新能源智选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1337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民生加银新能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民生加银新能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 年 9 月 23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 年 9 月 23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 年 9 月 23 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投资者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新能源智选混合发起 A	民生加银新能源智选混合发起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371	01337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公司决定自 2024 年 9 月 23 日起暂停接受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转换为其他基金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2)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基金合同》应当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9 月 28 日,《基金合同》生效满三年后的对应日为 2024 年 9 月 28 日。若截至 2024 年 9 月 28 日日终,本基金出现上

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即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本公司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对本基金进行清算。

本基金正式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详见本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民生加银新能源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的提示性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3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公司网站 www.msjyfund.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投资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1 日